

同心同力呵护“模范自治区”崇高荣誉

——内蒙古持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

文/《内蒙古日报》记者 李存霞

民族团结是我国各族人民的生命线。作为我国最早成立的民族自治区，党的十八大以来，内蒙古自觉肩负起、履行好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的重大政治责任，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持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全区上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各族人民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团结奋斗，交出了一份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亮丽答卷。

9月的内蒙古秋色宜人、牛羊肥壮，处处焕发着勃勃生机。

正值内蒙古自治区第39个民族团结进步活动月，全区各地各部门创新方式方法，集中开展党的民族理论政策宣传、民族团结事迹宣讲等活动，把民族团结的种子播撒在各族人民心间。

“我们是国家的孩子，更是草原的孩子……”在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民族团结进步事迹宣讲会上，“国家的孩子”娜仁其木格、巴图呼姐弟深情讲述“三千孤儿入内蒙”的感人故事；中秋佳节，呼和浩特市举办“花好月圆石榴红·民族团结一家亲”“我们的节日”等活动，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兴安盟依托覆盖盟、旗、乡、村四级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会，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引导各族人民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

内蒙古是我国最早成立的民族自治区，在促进民族团结上具有光荣传统，长期以来拥有“模范自治区”的崇高荣誉。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始终深情牵挂内蒙古各族人民，先后2次到内蒙古考察，连续5年参加全国人代会内蒙古代表团审议，为新时代内蒙古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注入了强大动力。

十年来，内蒙古自觉肩负起、履行好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的重大政治责任，紧紧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持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

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

领航中国·内蒙古篇

十年印记

①十年来，内蒙古**69个地区**和**单位**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

②十年来，内蒙古**58个集体**和**71人**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

③十年来，**661个地区**和**单位**获评全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

④十年来，**848个集体**和**948名个人**获评全区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

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睦之魂。近年来，内蒙古坚持用中华文化浸润民族团结，着力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舞剧《骑兵》《草原英雄小妹妹》等原创作品屡获大奖，《长城长》等文化节目火爆“出圈”，草原文化节等艺术盛会备受关注……十年来，内蒙古着力打造一系列彰显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的文艺作品，广泛开展“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等各类主题活动，推动中华文化融入群众日常生活，不断增强各族人民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在内蒙古师范大学，有一个由37个民族56名学生组成的“石榴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班”。56名学生不仅要学好自己的专业知识，还要积极参与示范班的“互动课堂”，作为学校民族团结的标杆、表率，引领3万余名师生共同维护民族团结，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我常告诉孩子们，民族文化是中华文化的一部分，既要了解本民族文化，更要学好中华文化，而用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就

是打开博大精深中华文化大门的关键。”内蒙古师范大学党委书记、示范班名誉班主任阿拉坦仓说。

近年来，内蒙古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各大中小学持续开展各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活动，把爱我中华的种子根植于青少年心灵深处。

内蒙古持续推动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不断加强城市民族工作，深化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建设，创造更加完善的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

全区各地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镇、进学校、进连队、进宗教活动场所、进网络等活动，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成果丰硕。十年来，内蒙古69个地区和单位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58个集体和71人获评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和模范个人。

2021年5月1日，《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正式施行；2022年1月1日，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条例》开始施行……内蒙古不断提升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水平，出台一系列民族领域政策法规，研究推出加强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务实举措，织就维护民族团结的法治之网。

党的十八大以来，内蒙古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社会主义现代化。

放眼北疆大地，十年来的变化，反映了各族人民生活巨大变迁——

全区地区生产总值从刚刚过万亿元门槛到去年底跨过了2万亿元大关；

人均GDP从4.2万元增加到8.5万元，居全国第十位；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从16800元增加到34108元；

157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同全国人民一道圆了全面小康梦；

中央、自治区本级下达少数民族发展资金超过56亿元，固边兴边富民行动成效显著，边境地区经济社会得到长足发展……

发展成果惠及民生、凝聚人心，各族群众安居乐业、团结一心，奋力将祖国北部边疆这道风景线打造得更加亮丽。

十年来，内蒙古始终高举各民族大团结旗帜，持续巩固发展民族团结大局，各族人民心手相牵、守望相助，同心同力呵护“模范自治区”崇高荣誉。

奋楫笃行担使命，长风万里启新程。内蒙古2400多万各族人民将牢记嘱托，继续踔厉奋发、团结奋斗，携手创造新的辉煌。